

## 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崔洪昌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1 人，

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9,6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为保证本公司资金充裕，实现持续发展，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，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结存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

殊普通合伙) 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9,6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对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进行预计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372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江苏洪昌投资有限公司、崔洪昌、杨凌芳、崔勇、崔明昌、陈杏琴、崔伟昌、李丽、杨丽华、杨际国回避表决。

## 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银行贷款融资暨抵押担保事项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对 2017 年度银行贷款融资暨抵押担保事项进行预计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372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江苏洪昌投资有限公司、崔洪昌、杨凌芳、崔勇、崔明昌、陈杏琴、崔伟昌、李丽、杨丽华、杨际国回避表决。

## 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免除董事会成员俞一震董事的职务，拟补选杜正清为本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992,7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2%；反对股数 1,657,2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邦盛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张雷、程静

结论性意见：律师事务所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市邦盛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5日

